

证券代码：873099

证券简称：无线数字

主办券商：海通证券

杭州无线数字电视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4月25日
-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4年4月15日以纸质方式发出
-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琚生杰
- 会议列席人员：全体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董事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规定，合法合规。

(二) 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审议通过《关于<无线数字2023年度报告>及<无线数字2023年度报告摘要>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制定了无线数字《2023年度报告》及《无线数字2023年度报告摘要》。内容详情可见全国中小企业股

份转让系统官网 (<http://www.neeq.com.cn/>) 上披露的《无线数字 2023 年年度报告》及《无线数字 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4-001/2024-002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无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 审议通过《公司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由董事长琚生杰先生代表董事会汇报董事会 2023 年度工作情况。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无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 审议通过《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董事会将《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予以汇报。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无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 审议通过《公司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董事会将《公司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予以汇报。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情况的议案》

1.议案内容：

经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杭州无线数字电视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净利润为-547,106.82 元。鉴于公司目前处于发展阶段，又由于公司 2023 年末未分配利润为-9,025,070.44 元，2023 年度将不进行利润分配。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 2023 年度审计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收支情况执行审计工作后，出具了《审计报告》中兴财光华审会字（2024）第 318074 号，审计类型为标准、无保留，现将该审计报告提交董事会审议。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关于续聘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

1.议案内容：

鉴于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 2023 年较好地完成审计工作，董事会拟决定将其续聘为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1.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已届满，根据《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现提名琚生杰、丁晓、李超、钱玮亮、李睿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上述董事候选人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将组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股东大会选举产生新一届董事会人选之前，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将继续履行职责。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九）审议通过《关于预计公司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制定《关于预计公司 2024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 审议通过《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的专项审计说明》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关于杭州无线数字电视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的专项说明》。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一)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未弥补亏损达到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公司 2023 年财务审计报告，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杭州无线数字电视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未分配利润累计金额-9,025,070.44 元，未弥补亏损 9,025,070.44 元，达到公司股本总额 10,000,000.00 元的三分之一。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二) 审议通过《关于提议召开公司 2023 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提议召开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 《杭州无线数字电视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九次董事会会议纪要》
- 《杭州无线数字电视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九次董事会会议决议》

杭州无线数字电视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4月29日